

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

凯荔花园（自编号 1#公建配套、2#垃圾收集站、3#住宅楼、幼儿园）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要求，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制了《凯荔花园（自编号 1#公建配套、2#垃圾收集站、3#住宅楼、幼儿园）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

2021 年 6 月 28 日，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技术评审专家、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报告》，并对项目现场及环保设施进行了检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凯荔花园（自编号 1#公建配套、2#垃圾收集站、3#住宅楼、幼儿园）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蒋村村、新联村。建设内容为：1 栋 3 层公建配套（自编号 1#）、1 栋 1 层垃圾收集站（自编号 2#）、1 栋 14 层住宅楼（自编号 3#）、1 栋 3 层（局部 1 层）幼儿园，其中幼儿园局部设 1 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18567 平方米，配套建设肉菜市场、文化活动站、变电房、星光老人之家、公共厕所、物业管理用房、公安警务室。验收项目总投资 3816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1%。

验收工作组签名：

谢利强 何锦
李华 王华
王华 王华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

2018年11月9日，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在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填报《蒋村村、新联村 83001221A18110、83001221A18111 地块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进行备案（备案号：201844018300006783）。

验收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5月建设完成。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凯荔花园（自编号 1#公建配套、2#垃圾收集站、3#住宅楼、幼儿园）。建设内容为：1栋3层公建配套（自编号 1#）、1栋1层垃圾收集站（自编号 2#）、1栋14层住宅楼（自编号 3#）、1栋3层（局部1层）幼儿园，其中幼儿园局部设1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8567平方米。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的建设内容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

建设项目在施工期间严格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和《广州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规定》等有关规定。施工期间没有发生环保投诉事件，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及设施按环评文件要求落实。

（二）运营期环境保护设施

1、废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设计。已建设三级化粪池、隔油隔渣池、隔渣设施，生活污水拟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冲洗废水拟经隔渣预处理，含油污水拟经隔油隔渣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验收工作组签名：



谢利玲 李江 李峰 -2-

李江 李峰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荔城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废气

幼儿园建筑已预留厨房油烟内置烟井，厨房油烟拟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建筑楼顶排放；肉菜市场 and 垃圾收集站投入使用后，拟每天清洗、定期消毒。

3、噪声

①选择低噪声风机，设置在专用风机房内；②变压器设于变配电房内，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措施；③水泵位于地下室水泵房内，进行基础减振并经墙体隔声。

4、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和肉菜市场垃圾拟收集至垃圾收集站，交环卫部门定期清理，统一处理；厨房厨余垃圾及废油脂拟收集后交相关单位处理。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州蓝海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凯荔花园（自编号 1#公建配套、2#垃圾收集站、3#住宅楼、幼儿园）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LHY210506-093）：该项目正常试运行时，项目东、南、北边界外1m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要求，西边界外1m处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一）验收结论

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防治污

验收工作组签名：

谢利玲 何敏

李江 李江

李江 李江



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文件的规定，且满足“二同时”要求，验收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后续要求

1、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定期对各项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进行检查、维护和更新，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按新要求执行。

2、幼儿园、垃圾收集站、肉菜市场投入使用后，应对厨房油烟、外排污水进行监测。

六、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职务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签名
1	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	韦汉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2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谢利玲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3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陈敏毅	高级工程师		专家	
4	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张志荣	高级工程师		专家	
5	广州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何智卓	设计师		设计单位	
6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何明君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7	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龙森甜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七、本意见一式3份（原件）。

广州市凯荔置业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